
南京邮电大学材料学院光固化 3D 打印机采购项目 目

公开比选文件

项目编号：NYCG2025-H069/GPDI-NJ-2025-03218

采购人：南京邮电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五年十月

第一章 公开比选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NYCG2025-H069/GPDI-NJ-2025-03218；
- 2、项目名称：南京邮电大学材料学院光固化 3D 打印机采购项目；
- 3、预算金额：52 万元；
- 4、最高限价：52 万元，响应报价超过单价最高限价的，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5、采购方式：公开比选；
- 6、采购需求：南京邮电大学材料学院光固化 3D 打印机采购项目，具体详见采购文件。
- 7、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全部免费安装调试完毕
-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不接受。
- 9、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响应：不接受。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自然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响应截止时间前半年内（2025 年 4 月至 2025 年 9 月）至少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响应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或财政部门认可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响应担保函复印件加盖公章，成立不满一个月的无须提供）；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或证明材料）（格式见后附件）；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响应截止时间前半年内（2025 年 4 月至 2025 年 9 月）至少一个月缴纳税收（企业代缴的个人所得税除外）的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加盖公章，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免缴或迟缴的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后附件）；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无。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3、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

①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或采购活动；

②凡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或采购活动；

③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5 年 10 月 24 日上午 09:00 至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7:00（北京时间）

2、获取方式：通过“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平台获取公开比选文件。

方式：线上购买，售价 5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通过“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平台进行文件费支付及网上获取比选文件。通过以下两种方式之一（a 或 b）即可进行费用支付。

a. 手机端：获取时间内关注微信公众号“采易招”点击“公共服务”—“投标登记”—“公开项目/邀请项目”找到相应的项目进行登记，并进行报名材料上传及支付。

b. PC 端：输入“采易招”网址（<https://www.gpdi.com/homepage>），注册登录（步骤详细操作指引见“采易招”电子采购与招标平台(<https://www.gpdi.com/homepage>)—服务指南—供应商操作手册）后，点击“我要报名”找到相应的项目进行登记，并进行报名材料上传及支付、文件的自助获取。

注：“采易招”IT 支撑 QQ:2604586483（工作日 9:00-12:00，下午 2:30-5:30），该 QQ 仅解决“采易招”系统问题，业务相关问题请详询公告“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中的联系。

未按照上述要求合法获取采购文件的，采购人将不予受理其响应。

售价：500 元，本采购公告包含的采购文件售价总和。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递交响应文件开始时间：2025 年 11 月 3 日 9 时 00 分；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5 年 11 月 3 日 9 时 30 分。

响应文件开启地点：南京市浦口区万寿路 149 号万象企业中心 B 12 栋 9 楼会议室一

届时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授权代表出席响应文件开启仪式。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响应文件份数：一式伍份（壹份正本、肆份副本），电子版响应文件壹份（一般应为 PDF 格式、U 盘形式或光盘形式，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当纸质正本文件和电子版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存档，供应商需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每份纸质文件须清楚标明” 正本” 或” 副本” 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采购公告在南京邮电大学采购招标管理办公室网站（<https://zbb.njupt.edu.cn>）发布，敬请各供应商关注。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京邮电大学

地址：南京市栖霞区文苑路 9 号

联系人：彭老师

联系方式：025-8586654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省电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浦口区万寿路 149 号万象企业中心 B12 栋 9 楼

联系方式：1390158216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卜彩霞、王永琰、蒋卫林、徐康康

电话：13901582163

请贵单位领取本次采购文件后，认真阅读各项内容，进行必要的响应准备，按文件的要求详细填写和编制响应文件，并按以上确定的时间、地点准时参加采购活动。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适用规则

1.1 本采购项目为非政府采购项目，本次采购适用《南京邮电大学采购招标管理办法（修订）》（校发〔2025〕34号）《南京邮电大学校内集中采购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校发〔2023〕39号）《南京邮电大学采购项目质疑答复和投诉处理实施细则（试行）》（校发〔2023〕38号）等南京邮电大学内控制度（文件详见链接<https://zbb.njupt.edu.cn/xngzzd/index.shtml>）。

2.定义

2.1 “供应商”是指参加采购竞争，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2 “货物”是指本采购文件中所述相关货物。

2.3 “用户或使用单位”是指接受服务的单位。

二、采购文件

3.采购文件组成

3.1 采购文件组成：比选公告、供应商须知、评审标准、采购需求、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响应文件格式及附件等。

3.2 采购的最小单位是包。采购服务数量及技术要求中未分包的，供应商对要求提供的服务不得部分响应；采购服务数量及技术要求中已经分包的，应当以包为单位响应。

3.3 采购文件如果要求供应商提交备选方案的，供应商可以提交备选方案，否则，不接受备选方案。

4.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

4.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在“南京邮电大学采购招标管理办公室网站”发布更正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已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4.2 代理机构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有权决定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并在原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4.3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关注“南京邮电大学采购招标管理办公室网站”上有关本采购项目有无更正公告。

三、响应

5. 响应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货币、技术标准和编制

5.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以及供应商与代理机构就有关采购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若有英文或其他语言文字的资料，应提供相应的中文翻译资料。对不同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2 供应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为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5.3 供应商应用人民币报价。

5.4 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如有修改，修改处须有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或加盖公章。

5.5 供应商所使用的技术标准应遵循国家最新标准及规范。

6. 联合体及分包：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不接受分包、转包。

6.1 采购项目如接受联合体响应的，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响应。

6.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响应，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响应。

6.3 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项目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成交供应商与分包人之间应该签订分包意向协议。

7. 响应费用

7.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响应有关的费用，无论采购结果如何，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7.2 采购代理服务费按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

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所列采购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下浮58%（优惠率）收取。代理服务费包括所提供服务相关的所有费用，工程类采购代理项目报价包含编制工程量清单、确定招标控制价等所有费用。

7.3 保底代理费：采购代理机构完成单个委托项目最低的收费。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成交的服务费下浮比例计算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若单个项目按照以上标准计算低于保底代理费（如下）时，按照保底代理费收取。货物类、服务类项目保底代理费为 4000 元，工程类项目保底代理费为 5000 元。

7.4 采购代理服务费按项目结算，由采购代理服务商向具体项目的成交单位收取。成交供应商须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缴清采购代理服务费。

8. 响应文件组成

8.1 供应商应当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并在《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条款偏离表》《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表》等处逐条标明满足与否。

8.2 响应文件由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价格部分，以及其他部分组成。

9. 响应文件的商务部分

9.1 商务部分是证明供应商有资格参加采购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这些文件应能满足采购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其中加“★”项目不得有缺失或无效：

- （1）★响应函（响应申请及声明）；
-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有授权委托的），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无授权委托的）；
- （3）★第一章比选公告中“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规定的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 （4）《商务条款偏离表》；
- （5）合同条款；
- （6）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资料。

10. 响应文件的技术部分

10.1 技术部分是证明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是合格的、并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以及对响应报价表中的服务的详细说明，这些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10.2 若提供的服务与采购文件要求有不符之处，应说明其差别之所在。

10.3 响应文件应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服务说明，技术资料、文件和有关证明，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

- (1) 提供技术及服务方案；
- (2) 《技术条款偏离表》；
- (3) 服务承诺；
- (4) 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人员情况一览表；
- (5)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11. 响应文件的价格部分

11.1 价格部分是对响应服务价格构成的说明，每一项服务仅接受一个价格。

11.2 报价应包含响应文件所确定的响应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体现，其应包括所有成本及运输、调试、劳务、现场配合、伴随服务、国家规定的保险、利润、税金等，采购人除依本项目合同约定支付价款外，不再向供应商支付任何费用。

11.3 供应商的任何错漏、优惠、竞争性报价不得作为减轻责任、减少服务、增加收费、降低质量的理由。

11.4 供应商应在《响应一览表》《分项报价表》中列明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单价、总价以及分项报价。

12. 响应文件的其他部分

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文件。

13. 响应保证金：无。

14. 响应有效期

14.1 自响应文件开启之日起九十日内响应有效。

14.2 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有效期截止之前，代理机构可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拒绝这种要求，但接受延长响应有效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

15. 响应文件的份数、签署

15.1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的份数准备响应文件，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不符时，以正本为准。

15.2 响应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响应文件的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加盖供应商公章。本采购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法定名称章，不包括合同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印章。

15.3 除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或加盖公章。

16.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6.1 供应商应当将响应文件密封。

16.2 供应商应当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密封的响应文件送达响应地点。

1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7.1 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

17.2 响应文件未密封的。

18.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1 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8.2 响应截止时间之后，响应文件不得撤回。

四、响应文件开启、评审与确定成交供应商

19. 响应文件开启

19.1 代理机构将在采购文件确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响应文件开启。供应商应委派代表准时参加，未参加响应文件开启的，视同认可响应文件开启结果。

19.2 响应文件开启时，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供应商名称、响应价格和采购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19.3 未宣读的响应价格、价格折扣和采购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响应方案等实质性内容，

评审时不予承认。

19.4 响应文件开启时,《响应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19.5 响应文件、《响应一览表》(报价表)中报价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9.6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9.7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19.8 同时出现 19.4-19.7 中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 19.4-19.7 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19.9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9.10 响应截止时间响应供应商或者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可按以下情形处理:

19.10.1 采用公开征集方式的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含相关服务)采购项目,第一次公开征集,响应截止时间结束后响应供应商只有 2 家,或者经评审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只有 2 家,采购人急需采购的,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响应截止时间结束后响应供应商只有 1 家,或者经评审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只有 1 家,采购人急需采购的,且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可现场转为单一来源方式采购。(1)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出具对采购文件和采购过程无供应商质疑或者质疑已得到妥善处理的情况说明;(2)评审委员会出具采购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申请转变采购方式理由恰当的论证意见。

19.10.2 除 19.10.1 以外的其他采购项目,第一次公开征集后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应重新征集供应商。重新公开征集,响应截止时间结束后响应供应商只有 2 家,或者经评审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只有 2 家,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响应截止时间结束后响应供应商只有 1 家,或者经评审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只有 1 家,且同时满足 19.10.1 所列两个条件的,可转为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19.11 相同品牌产品

采用最低评审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响应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由评审委

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1 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响应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审委员会按照报价最低的方式确定 1 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招标文件中将载明其中的核心产品，核心产品见《第四章 项目需求》。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20. 评审

20.1 评审组织

20.1.1 评审工作由代理机构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评审委员会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推荐成交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 （5）向采购人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0.1.2 评审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独立开展评审工作。

20.2 评审程序

20.2.1 响应文件的资格审查

20.2.1.1 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20.2.1.2 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

20.2.1.3 在进行资格性审查的同时，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对供应商是否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

查询结果将以网页打印的形式留存并归档。

20.2.1.4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在资格审查时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1) 不具备采购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

(2)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接受联合体的项目，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应用记录；

20.2.2 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0.2.2.1 评审委员会将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0.2.2.2 实质性要求是指本采购文件中带“★”的商务和技术要求。

20.2.2.3 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文件的要求，评审委员会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而使其响应成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

20.2.2.4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1) 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2) 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 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 响应文件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6) 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的。

20.2.2.5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 19.10 条款处理：

20.2.2.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同时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1) 除 19.10 中规定的情形外，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性响应

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 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或者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20.2.3 响应文件的进一步评审

20.2.3.1 评审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进行进一步评审，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进行修正；

(2)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和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进行修正。只有在评审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时，才能以标出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0.2.3.2 评审委员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响应文件中的响应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响应将被拒绝。

20.2.3.3 评审委员会将允许修正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供应商相应的名次排列。

20.2.3.4 澄清有关问题。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错误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3.5 评价。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

20.3 评审方法和标准

20.3.1 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分。

20.3.2 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价格、技术、服务、业绩、履约能力等。

20.3.3 评分标准详见文件第三章。

21. 确定成交供应商

21.1 在综合评审后按照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供应商进行排序。评审委员会按综合得分排名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按以下第(2)种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1) 评审委员会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2) 采购人项目单位在评审委员会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按第二种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的，代理机构自评审结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项目单位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1.2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将在“南京邮电大学校园网”发布公告，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1.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1.4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1.5 代理机构和评审委员会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作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21.6 所有响应文件不论成交与否均不退回。

22. 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委员会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

23. 评审过程的保密

23.1 代理机构将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审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3.2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审办法的确定，以及评审过程和结果。

23.3 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响应的有关资料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审无关的人员透露。

五、签订合同

24. 签订合同

24.1 采购人项目单位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4.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4.3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评审报告未推荐成交候选人的，应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4.4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六、询问、质疑、投诉和诚实信用

25. 询问提出与答复

25.1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如认为采购文件表述有歧义或表述不清，或了解本公司响应被拒绝详细理由等事项，可以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询问人）提出询问。

25.2 被询问人应当认真审查询问事项，并在 3 个工作日内以适当方式答复询问供应商。询问供应商通过来电、来人等非书面方式进行询问的，被询问人应当作出询问答复并做好答复记录。询问供应商通过询问函等书面方式进行询问的，被询问人应当做好询问接收登记，作出书面答复。

对采购文件资格条件、采购需求、评审办法等实质性内容提出的询问，被询问人可以按照审慎原则组织专家论证，参考论证意见进行澄清、修改和答复。

25.3 如供应商询问事项涉及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被询问人不予答复，向供应商说明理由和依据。

26. 质疑提出与答复

26.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规定质疑期 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6.1.1 供应商在规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6.2 供应商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

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成交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6.3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26.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5 采购人、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规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质疑函通过邮寄送达的，按交邮时间计算。逾期送达的，不予接收。

26.6 采购人、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后，对供应商质疑资格和质疑函相关内容进行审查。审查后若发现质疑函有未按规定签字、盖章，或代理人提出质疑未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的等不符合第 26.4 条规定情形的，采购人、代理机构告知供应商（或代理人）需更正或补充的内容，要求其在规定质疑期内补正后提出。审查后发现质疑函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代理机构不予受理，并书面告知理由：

(1) 供应商不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或依法获取可质疑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

(2) 潜在供应商所质疑事项均为采购文件以外的事项；

(3) 供应商提交质疑的时间已超过规定质疑期。

(4) 质疑函未按规定签字、盖章，或代理人提出质疑未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采购人、代理机构告知后，供应商或代理人未在规定质疑期内补正后提出的。

(5)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27. 投诉提起与处理

27.1 投诉提起

质疑供应商对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提起投诉。

27.2 供应商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3)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法律依据；
- (6)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8. 诚实信用

28.1 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响应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和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28.2 供应商不得向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经查实供应商有此行为的，采购管理部门将供应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按照有关规定处理。

28.3 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否则，一经查实，代理机构有权依据有关规定，报请采购监管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并予以公示。如果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质疑，干扰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代理机构将提请将其列入采购人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28.4 供应商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处理。

第三章 评审标准

1、评审方法与确定成交供应商原则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工作组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分统计方法采用百分制（满分 100 分），将全部评委评分直接进行算术平均，小数点后保留 2 位。

评审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前三名作为成交候选人。总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总得分及响应报价相同的，总得分及响应报价相同的，由评审委员会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

2、评分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形式评审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与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一致】
	响应文件格式	【按照比选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资格评审	基本要求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财务状况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响应截止时间前半年内（2025 年 4 月至 2025 年 9 月）至少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响应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或财政部门认可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响应担保函复印件加盖公章，成立不满一个月的无须提供）提供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技术能力声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或证明材料）提供原件加盖公章

	纳税情况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响应截止时间前半年内（2025 年 4 月至 2025 年 9 月）至少一个月缴纳税收（企业代缴的个人所得税除外）的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加盖公章，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免缴或迟缴的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提供原件加盖公章
	非联合体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得参与投标的情形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或采购活动 凡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或采购活动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信用中国”相关查询截屏打印件加盖公章。
响应性 评审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
	投标报价	唯一报价且满足响应一览表要求。
	合同偏离	满足合同条款偏离表要求。
	技术偏离	满足技术规格偏离表要求。

2.1 初步评审

2.2 详细评审

评分因素	评审标准分值
响应报价 (40 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40 分，其它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报价得分=（最低报价/该单位的响应报价）*40。
启动异常低价审查的情形和具体要求： （一）评审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 1. 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预算 50%的，即响应报价〈采购项目预算 x50%； 2. 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x45%； 3. 评审委员会认定的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二）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后，评审委员会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对响应价格作出解释，由评审委员会结合同类产品在主要电商平台的价格、该行业当地薪资水平等情况，依据专	

业经验对供应商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响应供应商不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技术响应 (27 分)	根据对采购文件第四章“四、主要技术参数要求”响应情况进行评分，全部满足得 27 分，采购文件中标注“★”为实质性指标，不满足为无效响应。 标▲号技术指标为重要技术条款，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3 分；其他未标记的指标项为一般技术条款，每有一项负偏离扣 1 分。 注： (1) 二级序号（如 2.1）及低一级序号的技术条款为一条整体技术参数指标，需进行整体响应。 (2) 除特别要求的证明材料外，对标注“★”和“▲”项的技术要求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公开发行的产品说明书或产品彩页或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或可查询的产品制造商官网截图（附官网链接）等佐证材料（如为复印件需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自行承诺的证明材料不认可），未提供佐证资料的，评标时不予认可；加“★”未提供佐证材料或提供的佐证材料不满足要求，按无效标处理；“▲”未提供佐证材料或提供的佐证材料不满足要求的，按负偏离扣分处理。 (3) 一般技术条款以技术规格偏离表应答为准。 所有证明材料应在技术规格偏离表中注明证明材料页码。
项目实施方案 (9 分)	根据供应商对项目需求的理解制定项目实施方案，从方案详细程度、针对性强弱、可操作性强弱、思路合理性等方面进行综合打分。 方案清晰、合理、详细、全面、针对性强、可行性强的，得 9 分； 方案较清晰、较合理、较详细、较全面、针对性较强、可行性较强的，得 7 分； 方案清晰度、合理性、详细性、全面性、针对性、可行性均一般的，得 4 分； 方案内容不全面合理的，不贴近需求的，得 1 分； 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售后服务方案 (7 分)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如安装调试、验收、故障处理、维护培训、服务体系、服务内容、服务承诺、故障解决方案、专业技术人员保障及服务电话、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范围、质保期满后的售后服务范围和收费情况等）综合评分。 方案详细，可操作性强，完全满足项目需要的，得 7 分；

	方案较详细，可操作性较强，基本满足项目需要，略有欠缺需要完善的，得 5 分； 方案一般，可操作性一般，基本满足项目需要，有欠缺需要完善的，得 3 分； 方案粗略，可操作性较弱，基本不能满足项目需要的，得 1 分； 未提供的或者完全不能满足项目需求的不得分。
培训方案 (7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计划、具体安排、时间规划、培训内容及培训效果评价、培训质量保证等）： 培训方式多样，内容丰富，针对性强得 7 分； 培训方式简单，内容完整，针对性较强得 5 分； 培训方式一般，内容完整，针对性一般得 3 分； 培训方式单一，内容少，针对性较弱得 1 分； 未提供的或不能满足本项目需求的不得分。
质保期 (2 分)	在提供原厂免费质保三年基础上，每增加一年免费质保服务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2 分。（需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业绩 (8 分)	依据自 2022 年 10 月 1 日起（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供应商或响应产品厂家的类似业绩（光固化 3D 打印机）打分，每提供 1 个有效业绩得 2 分，最多得 8 分。要求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注：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包括合同名称、金额、项目内容、盖章、日期等关键内容，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总则

- 1. 本货物需求及规格要求适用于本次招标采购项下所有货物的招标。
- 2. 标注带“★”号的为关键技术参数，供应商必须逐条响应，如出现任何负偏离或不满足将被否决。
- 3. 标注带“▲”号的为重要技术参数，供应商必须逐条响应，如出现任何负偏离或不满足将影响评分。
- 4. 供应商须对招标文件“项目需求”的内容（标“▲”项内容除外）作出响应，若出现负偏离或不满足将影响评分。

二、项目需求

为满足高分子材料教学与科研需要，拟采购光固化 3D 打印机。该设备将用于为学生提供从数字建模到实体制造的完整实践教学，帮助学生深入理解高分子材料特性和加工过程，提高工程实践能力和创新思维。同时支持科研人员进行新型材料研发、原型制作、性能测试以及复合材料制备等研究工作，实现高精度、复杂结构部件的快速制造，推动材料创新并拓宽应用领域，有效减少传统实验方法的时间和成本投入。

三、货物清单

序号	产品	配置内容	数量	备注	总价预算 (万元)	是否核心产品
1	光固化 3D 打印机	光固化 3D 打印机	1 台	国产	52	是
2		云端三维渲染引擎平台	1 套			否
3		数字孪生影像硬件系统	1 套			否
4		LCD 光固化打印机	1 台			否
5		DLP 光固化打印机	1 台			否
6		创新创业课程	不少于 20 个学时			否
7		设备控制软件	1 套			否
8		数据处理软件	1 套			否

9		三维数据浏览软件	1 套			否
10		远程管理系统	1 套			否

四、主要技术参数要求

1. 设备参数

- 1.1. 技术类型：SLA 立体光固化成型；
- 1.2. ★成型尺寸： $\geq 800\text{mm}(X) \times 800\text{mm}(Y) \times 500\text{mm}(Z)$ ；
- 1.3. 成型精度： $\pm 0.1\text{mm}(L \leq 100\text{mm})$, $\pm 0.1\% \times L\text{mm}(L > 100\text{mm})$ ；
- 1.4. 激光类型：二极管半导体泵浦源水冷激光器，波长=354.7nm，出口功率 $\geq 3000\text{mW}@30\text{KHZ}$ ，优化打印策略；
- 1.5. ★光斑：填充和边缘扫描光斑可变；
- 1.6. ★涂铺方式：智能定位树脂正压吸附涂铺系统，不锈钢刮刀，保证液面平整和打印效果；
- 1.7. ★打印模式：至少支持 4 种以上不同模式自适应不同打印速度和精度要求；
- 1.8. 光学扫描系统：高品质振镜扫描系统，扫描速度 6.0~10.0m/s；
- 1.9. 成型速度：90~220g/h；
- 1.10. 打印材料：采用高光表面光敏树脂，并配备打印材料 $\geq 500\text{Kg}$ ；
- 1.11. ★树脂加热方式：热空气循环加热系统，加热表层树脂，延长树脂保存时间，避免电加热板或贴片长期加热树脂槽导致材料损伤；
- 1.12. ▲设备控制系统：Windows7 及以上操作系统工业控制计算机+运动控制卡的设备控制方式；工控机处理器不低于 core i7，内存 $\geq 8\text{G}$ ，固态硬盘 $\geq 500\text{G}$ ，显示器 ≥ 15 寸；控制方式采用运动控制卡，使用 PCI 总线运动控制器，具有限位保护，模块化接线便于后期维护；
- 1.13. 设备机械结构：XY 一体式“口”字形大理石成型台面，保证机床精度长久稳定，大理石厚度 $\geq 80\text{mm}$ ；
- 1.14. ▲第三方互联：提供工业 4.0 开放平台，可以定制化开放各种通讯协议接口，便于用户远程监控或集成接入信息化服务 MES 系统，以便将设备的打印信息、工作状态信息集中控制统一管理；
- 1.15. ★提供配套云端三维渲染引擎平台，对 3D 数据在云端进行轻量化、云渲染及三维分享，能开放标准的 SDK，可实现对产品的快速三维渲染和展示；

-
- 1.16. 配备 3d 素材库，网站内素材免费下载。素材库内素材数量须大于 2 万个，素材涵盖不少于 10 种类别，素材拥有 25 个以上特色专题。素材库包含网站及 APP；
- 1.17. ★配套 3D 打印增材制造创新创业课程，课程不少于 20 个学时。供应商在课程开设前提供课程全部的 PPT 讲义供校方审核（需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1.18. ★能提供配套数字孪生影像硬件系统，可实时同步展示 3D 数据，可在现实空间中完成数字影像全息映射；
- 1.19. ★配置实验副机 2 台，其中包括 LCD 光固化打印机一台、DLP 光固化打印机一台，主要功能：
- （1）LCD 光固化打印配置不低于：7K 高分辨率 LCD 屏，成型范围 290mm*160*380mm，具有余量预警、料盘感应检测功能，可进行预加热。
- （2）DLP 光固化打印机配置不低于：成型分辨率 1920x1080，成型尺寸 190×105×290 mm，像素尺寸 100 μm，彩色触控电容屏；成型仓自动恒温控制，树脂槽可加热，内置空气过滤装置；
- 1.20. 随机附件：a. 后固化箱，LED 灯管，灯管数量≥12 根；
- b. 机械工具箱：内含 3D 打印常用工具；
- c. 清洗工具：含不锈钢托盘、铲刀、塑料箱、一次性手套、镊子、毛刷和料杯等；
- d. 随机附件：软件光盘、产品出厂合格证、使用说明书、设备及附件装箱清单；

2. 设备软件参数

- 2.1. ▲设备控制软件：提供与设备相兼容的正版 3D 打印控制系统软件，软件终生免费使用、升级并免费新增模块，软件主要功能（需提供下述功能页面截图并加盖公章）：
- （1）加工零件阵列复制打印，零件自动排版；
- （2）加工零件摆放位置旋转、镜像等一键操作；
- （3）多线程控制成型平台升降、刮板涂铺、激光扫描跳跨、填充、轮廓扫描等；
- （4）加工零件预测打印时间，显示加工进度；
- （5）具备激光功率实时监测功能；
- （6）零件加工过程中，可以选择任意一个件飞行删除，不影响其他零件进程；
- （7）具备偏差设置功能，保证打印件精度；
- （8）具备液位检测、自动液位补偿功能；
- 2.2. ▲数据处理软件：提供与设备相兼容的正版三维数据分层切片处理软件，软件终生免

费使用、升级并免费新增模块，软件主要功能（需提供下述功能页面截图并加盖公章）：

（1）软件可接受*.3d1、*.STEP、*.STL、*.OBJ、*.Prt、*.SLDPRT、*.IGS 等通用格式，输出格式为*.SLC 非加密通用格式；

（2）具有平移、旋转、缩放、角度优化、自动摆放等功能可视化模块；

（3）具有切割、抽壳、偏置、晶格、打孔、简化、平滑、加强筋、合并、分离、布尔运算、测量等功能可视化模块；数据文件自动切片功能模块；

（4）具有面片法向、干扰壳体、相交面片、缝隙孔洞等自动修复功能可视化模块

（5）具有一键加支撑功能，多种支撑（线形支撑、十字支撑及柱状支撑）的自动生成与编辑；

（6）直接输出加工设备需要的层数据文件；

2.3. ▲三维数据浏览软件：提供不少于五套正版三维数据浏览软件，软件终生免费使用、升级并免费新增模块，软件主要功能（需提供下述功能页面截图并加盖公章）：

（1）STL 多文件加载浏览，STL 文件移动、缩放、旋转；

（2）STEP 文件、STL 文件多文件接口，方便多渠道获取数据文件；

（3）零件距离测量、重量计算、直接在数据浏览软件观察文件；

（4）STEP 格式转 STL 格式；

（5）直接读取文件零件体积、包围盒零件体积、形成统计表，保存为 Excel 文件表格，直接导出合同；

2.4. ▲远程管理系统：提供与设备相兼容的 3D 打印远程管理系统，软件终生免费使用、升级并免费新增模块，软件主要功能（需提供下述功能页面截图并加盖公章）：

（1）可远程操作所有控制软件功能；

（2）支持远程故障反馈与诊断；

（3）数据分析功能：对使用率、功率、设备耗材等进行统计分析；

（4）支持远程打印全链路排队与远程历史数据保存；

（5）支持多种机型 3D 打印机网络化管理；

（6）支持远程打印实时监控和查询；

（7）支持打印数据上传，输出打印日志；

除特别要求的证明材料外，其他标注“★”和“▲”项的技术要求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公开发行的产品说明书或产品彩页或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或可查询的产品制造商官网截图（附官网链接）等佐证材料（如为复印件需加盖供应商公章，供应商自行承诺的证

明材料不认可），未提供佐证资料的，评标时不予认可。

五、商务条款

1.安装培训与验收

1.1.设备的数量及外观验收主要包括：

1) 设备包装外观是否完好

2) 装箱设备的型号是否与订货型号相同

3) 按照装箱单清点零件、部件、备品备件、工具、附件、质保书、合格证、说明书和其他图纸、技术文件等是否齐全、有否缺损；同时核准装箱清单是否符合拟定的设备技术要求

4) 检查设备外观有无碰伤及表面漆皮脱落等情况

1.2.培训

免费提供现场操作培训，培训时间不低于 3 日，免费提供所购软件的操作说明书及设备有关的全套技术文件。具体培训时间根据用户实际情况选择。

2.运输及到货地点

供应商应将货物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并负责办理运输和装卸、安装调试，费用由供应商负责。

3.供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设备安装调试完毕。

4.质保期服务：

4.1、★质保期从终验收报告签署之日算起，由设备原厂免费提供不少于 3 年整机设备保修。

4.2、供应商在接收到甲方问题反馈时，要求保证在 1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到达现场，48 小时内解决问题。

4.3、质保期内，所有设备零部件出现质量问题均由供应商免费负责修理、更换及故障排除，因故障更换的备件保修期相应延长。

5.支付方式

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100%，付款金额不计利息

以下为成交后签订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成交人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成交人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签订地点：南京邮电大学

甲乙双方根据_____项目采购结果,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及相关法律规定, 达成如下货物购销合同:

编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品牌）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2					
3					

总价（人民币大写）： 合计（小写）： 元

本合同总价款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仓储、运输、安装及验收合格之前以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总价款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售后服务费用。

1.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生产企业或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2. 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生产企业或国家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七、验收标准：甲方应当在到货且安装调试完成后___15___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验收包括：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及货物包装是否完好，安装调试是否合格。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是否齐全。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合格后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上签字盖章。

八、工程部分（两万元以上）需按南京邮电大学审计相关规定执行。

九、采购文件及响应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附件与本合同不相符合之处，以本合同内容为准。上述文件内容互为补充。

十、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物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违约金。如乙方不能交付货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2.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3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3.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4.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十一、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十二、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三、争议的解决

-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并更换有问题商品或部件。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十四、付款前乙方须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总价不变。

十五、本合同由甲、乙双方共同签订，合同一式四份，甲方叁份、乙方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南京邮电大学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户名：南京邮电大学	户名：
	账号：
	行号：
地址、电话：南京市栖霞区文苑路 9 号 025-85866388	项目联系人：
签约日期（即合同生效日期）：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响应文件

(正或副本)

项目编号: XXXXX

项目名称: XXXXX

供应商名称: XXXXXXXX

日期: XXXXXXXX

评分索引表

评分项目	在响应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响应文件主要目录及相关证明材料格式、附件

- 一、响应申请及声明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三、响应一览表
- 四、资格证明文件
- 五、技术条款偏离表
- 六、商务条款偏离表
- 七、评分项审查材料
- 八、响应需要的其他证明文件及材料（若有）

附件一、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附件二、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格式及证明材料。

附件三、承诺书

一、响应申请及声明格式

响应申请及声明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编号：____）响应邀请，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和职务）_____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_____，提交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声明和承诺如下：

1、我们的资格条件完全符合本次采购要求，我们同意并向贵方提供了与响应有关的所有证据和资料。

2、按采购要求，我们的响应报价为：（大写）人民币 （小写： 元人民币）。

3、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采购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放弃对采购文件任何误解的权利，提交响应文件后，**不对采购文件本身提出质疑**。

4、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响应文件开启日期起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规定的响应有效期期满（90 天）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并保证于承诺的时间完成项目的启动等服务，交付采购人验收。

6、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决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7、与本次响应有关的正式联系方式为：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供应商住址）____的（供应商名称）____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____，____（项目编号）进行响应，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或分支机构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为授权委托人缴纳社保的证明：

三、响应一览表

响应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产品名称	核心产品品牌/型号	报价金额	限价
光固化 3D 打印机		小写：_____ 大写：_____人民币	52 万元 人民 币

应答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 1. 供应商不得实质性改动响应一览表格式及内容。
- 2. 响应一览表除了装订在响应文件中以外，还需要提供一份单独密封的响应一览表及响应报价清单（如有），单独密封的响应一览表及响应报价清单（如有）仅是为方便唱标所用，如未提供，不构成响应文件的完整性偏离。
- 4. 响应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作无效标处理。

四、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自然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响应截止时间前半年内（2025 年 4 月至 2025 年 9 月）至少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响应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或财政部门认可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响应担保函复印件加盖公章，成立不满一个月的无须提供）；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或证明材料）（格式见后附件）；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响应截止时间前半年内（2025 年 4 月至 2025 年 9 月）至少一个月缴纳税收（企业代缴的个人所得税除外）的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加盖公章，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免缴或迟缴的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后附件）；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无。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响应：

①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或采购活动；

②凡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或采购活动；

③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五、技术条款偏离表

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文件条目号	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条款	响应情况	偏离

供应商名称：（盖章）

说明：

- 1、按照“第四章 项目需求”中的“主要技术参数要求”详细填列，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 2、无偏离指供应商的响应等于采购文件要求，正偏离指供应商的响应高于采购文件要求，负偏离指供应商的响应低于采购文件要求。
- 3、响应情况作为响应文件重要的组成部分，不应通过简单拷贝或简单标注“符合”“满足”。

六、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采购文件条目号	采购文件要求的商务条款	响应情况	偏离

供应商名称：（盖章）

说明：

- 1、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 2、无偏离指供应商的响应等于采购文件要求，正偏离指供应商的响应高于采购文件要求，负偏离指供应商的响应低于采购文件要求。
- 3、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比选文件第四章“项目需求”以及第五章“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中所有商务条款和相关服务要求，并对所有商务条款和服务要求偏离的条目列入上表。响应情况作为响应文件重要的组成部分，不应通过简单拷贝或简单标注“符合”“满足”。

七、评分项审查材料

7.1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对项目需求的理解制定项目实施方案，从方案详细程度、针对性强弱、可操作性强弱、思路合理性等方面进行阐述

。

7.2 售后服务方案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如安装调试、验收、故障处理、维护培训、服务体系、服务内容、服务承诺、故障解决方案、专业技术人员保障及服务电话、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范围、质保期满后的售后服务范围和收费情况等）等方面进行阐述。

7.3 培训方案

供应商提供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计划、具体安排、时间规划、培训内容及培训效果评价、培训质量保证等）等方面进行阐述。

7.4 质保期（格式自拟）

提供《质保期承诺书》（格式自拟）

7.5 业绩

提供自 2022 年 10 月 1 日起（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供应商或响应产品厂家的类似业绩（光固化 3D 打印机）。

序号	合同名称	签订日期	涉及产品

八、响应需要的其他证明文件及材料

响应需要的其他证明文件及材料（若有）

附件一、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采购人）

我单位（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____没有____（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
重大违法记录。

（说明：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
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声明人（公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二、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格式或证明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致：（采购人）

我单位（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
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____。（若有）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____。（若有）

声明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承诺书

致：（采购人）

我单位（供应商名称）_____承诺：

承诺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